

桂 学 研 究 院 文 件

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 关于调整 2024 年度课题结题条件的通告

为进一步推动桂学研究院建设，提升研究能力和水平，持续加强研究队伍建设，形成相对稳定、富有特色的研究团队，推动高水平 and 标志性成果产出，促进一流学科建设，服务国家战略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，根据《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（桂教规范〔2023〕13号）和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对我院年度课题结题要求作适当调整：

负责人在研究周期内，必须提交 1 份咨询报告，并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，可以结题：

1. 获得申报方向相同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1 项，并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一篇与立项课题相关的论文。

2. 以桂学成果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社科奖或教学成果奖，并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一篇与立项课题相关的论文。

3. 公开发表相关论文不少于 2 篇（其中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1 篇）；或在 CSSCI 来源期刊或集刊发表论文 1 篇；或公开出版学术著作 1 部；或在当年实行的广西师范大学科研业绩分类分级评价认

定办法认定的B类报刊发表研究成果1篇。

4. 被省级及以上党政部门采纳咨询报告1份。

广西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桂学研究院

2024年5月25日